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5
转债代码:113566 转债简称:翔港转债
转股代码:191566 转股简称:翔港转股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0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由公司董事长董建军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进一步推动控股子公司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增强其业务拓展的能力,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增资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用于化妆品生产建设和研发检测中心项目。

本次增资后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将由原来的人民币10,000万元增至15,000万元。增资后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98%,叶培强持股比例为2%。

该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涉及金额未超过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10%,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及公司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7
转债代码:113566 转债简称:翔港转债
转股代码:191566 转股简称:翔港转股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0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艳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为进一步推动控股子公司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增强其业务拓展的能力,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化妆品生产建设和研发检测中心项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前述控股子公司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5000万元,本次增资后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将由原来的10,000万元增至15,000万元。增资后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98%,叶培强先生的持股比例为2%。

该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范畴,未超过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10%,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4
转债代码:113566 转债简称:翔港转债
转股代码:191566 转股简称:翔港转股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叶培强先生向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瑾亭”)共同增资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4,850万元,叶培强先生出资150万元。本次增资后上海瑾亭注册资本将由原来的5,000万元增至10,000万元。增资后公司与叶培强先生在上海瑾亭的持股比例不变,公司仍持有上海瑾亭97%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披露的第2019-050号公告。)

近日,上海瑾亭已完成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上海市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为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整” 变更为“10,000万元”。除以上变更事宜外,上海瑾亭《营业执照》的其他登记事项均保持不变。

上海瑾亭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主要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董婷婷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航谊路18号2幢

成立时间:2018年12月28日

营业期限:2018年12月28日至2038年12月27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化妆品生产;医药口罩生产;包装装潢印刷;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化妆品、日用百货、消毒剂(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塑制品、塑料制品、模具、五金产品、环保设备、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5日

* 报备文件:

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证券代码: 603499 证券简称: 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6
转债代码:113566 转债简称:翔港转债
转股代码:191566 转股简称:翔港转股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为进一步推动控股子公司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上海瑾亭”)的业务发展,增强其业务拓展的能力,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增资上海瑾亭用于实施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瑾亭的注册资本将由原来的10,000万元增至15,000万元,公司在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98%,叶培强先生的持股比例为2%。

●该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范畴,未超过公司 2019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10%,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70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公开发行了2,000,000张(200,000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4,811,320.75元(不含税),保荐费1,320,754.72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93,867,924.53元,已于2020年3月5日汇入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开立的账号为70090122000324454的人民币监管账户内。

上述到位资金再扣除公司前期已支付的承销费及保荐费(含税)600,000.00元,剩余承销费及保荐费对应的可抵扣进项税额367,924.53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294,000.00元(含税)后,募集资金实际到位金额为人民币190,606,000.00元,其中发行费用可抵扣进项税额为人民币531,735.85元,考虑可抵扣进项税额之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1,137,735.85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017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前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亿元(含2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控股子公司上海瑾亭以下具体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化妆品生产建设项目	16,108.74	16,000.00
2	化妆品研发检测中心项目	4,201.35	4,000.00
	合计	20,310.09	20,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如果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70090122000324454;上海瑾亭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70090122000324036。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2020年3月10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上述银行专户。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此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项目,是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负责实施,该控股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持有上海瑾亭97%的股权,叶培强先生持有上海瑾亭3%的股权。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前,自然人股东叶培强已出具承诺如下:“本人同意翔港科技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以每注册资本1元的价格对上海瑾亭增资,并承诺将根据本人在上海瑾亭的持股比例对上海瑾亭进行同比例增资,增资价格为每注册资本1元。如因本人个人原因未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前述同比例增资承诺的,本人承诺全力配合翔港科技按每注册资本1元的价格增资或同意放弃增资,并配合签署相关增资协议、股东会决议、章程修正案、放弃增资权利的确认函,并无条件接受本人在上海瑾亭的股权被稀释的结果。”

根据上述承诺,本次增资叶培强因个人原因不进行同比例增资,公司拟单方面对上海瑾亭增资5,000万元继续用于投建可转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增资后上海瑾亭的注册资本将变为15,000万元,其中公司持有98%的股权,叶培强持有上海瑾亭2%的股权。

四、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整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航谊路18号2幢

成立时间:2018年12月28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化妆品生产;医药口罩生产;包装装潢印刷;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化妆品、日用百货、消毒剂(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塑制品、塑料制品、模具、五金产品、环保设备、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五、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具体需要,有利于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同时,此次增资也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增资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1年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议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该议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有利于增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资本实力,优化其财务结构,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同时敦促公司管理层在实际管理中继续重视对前述子公司的规范管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要求,合法合规合理有序地推进项目实施。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的议案》,监事会审核后认为:为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上海瑾亭增资,用于化妆品生产建设和研发检测中心项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上海瑾亭增资5,000万元人民币。

该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不超过公司 2019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10%,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公司以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国金证券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9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2月2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西路666号翔港科技2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3,064,3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5.930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董建军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逐一说明未出席董事及其理由;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3、董事会秘书凌云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收购上海瑞丰光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2,994,200	99.9379	69,960	0.0618	196	0.0003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为普通议案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金诗晟、王隽然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8
转债代码:113566 转债简称:翔港转债
转股代码:191566 转股简称:翔港转股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翔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湾投资”)持有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数量为44,438,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98%,本次解除质押股份为6,05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13.61%,占公司总股本的2.99%。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上海翔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累计质押数量为3,60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8.10%,占公司总股本的 1.78%。

●截至2021年2月25日,翔湾投资及其控股股东董建军先生(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31,525,532股,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互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的26.46%,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59%。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2021年2月24日,上海翔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将其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共计6,050,000股无限售售条件流通股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上海翔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6,05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3.6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99%
解质日时间	2021年2月24日
持股数量	44,438,100
持股比例	21.9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6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1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78%

上海翔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后续如有相关质押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5日,上海翔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建军先生(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董建军	7470.1300	36.95	2792.5532	2792.5532	27.38	13.81	0	0	0	0
翔湾投资	4443.8100	21.98	965.0000	360.0000	8.10	1.78	0	0	0	0
合计	11913.9400	58.93	3757.5532	3152.5532		15.59	0	0	0	0

三、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目前上海翔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因质押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88266 证券简称:泽璟制药 公告编号:2021-005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766.09	0	不适用
营业利润	-30,395.89	-43,978.85	不适用
利润总额	-30,396.35	-43,978.76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836.00	-46,187.72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362.34	-27,174.46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1.35	-2.5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2	-402.11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	196,880.08	32,026.81	514.74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61,997.58	342.62	47,182.61
股 本	24,000	18,000	3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6.75	0.02	33,650.00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66.0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836.00万元,亏损同比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5,362.34万元,亏损同比增长。报告期末,总资产196,880.08万元,同比上升514.74%;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61,997.58万元,同比上升 47,182.61%。

截至本快报披露日,公司1类新药甲苯磺酸多纳非尼片用于治疗晚期(无法手术或转移性)肝细胞癌适应症的新药上市申请(NDA)正在审批中;报告期内,公司尚无药品获得商业销售批准,未产生药品销售收入,公司已实现营业收入系抗体产品对外授权许可收入及少量研发技术服务收入;公司研发的多个创新药物项目稳步推进,研发团队建设不断加强,研发投入持续增加;同时,公司开展新药商业化销售团队建设和上市前期市场拓展准备工作等各项开支增加。因此,公司2020 年度仍未实现盈利。

(二)主要财务数据增减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2,766.09万元,主要系子公司GENSUN抗体产品对外授权许可首期收入400万美元及少量研发技术服务收入,上年同期无营业收入。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30,395.89万元,利润总额-30,396.3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836.00万元,主要系本年未发生一次性股权激励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如剔除上年同期一次性股权激励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20,664.21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则亏损同比增加。

3、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5,362.34万元,亏损同比增加,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新药研发投入增加以及新药商业化销售团队建设和上市前期市场拓展准备等开支增加所致。

4、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同比增加514.74%,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同比增加47,182.61%,股本同比增加33.3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同比增加33,650.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数据可能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3008 证券简称:开普检测 公告编号:2021-006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65,487,175.95	202,843,904.50	-18.42%
营业利润	83,376,875.00	126,077,751.89	-33.87%
利润总额	85,949,847.77	126,820,536.17	-32.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259,742.72	108,214,236.29	-31.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359,545.65	105,845,311.32	-35.42%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4	1.80	-3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0%	32.80%	下降19.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57,849,085.57	418,439,722.08	152.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04,006,918.68	374,074,888.08	168.40%
股本	80,000,000.00	60,000,000.00	33.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55	6.23	101.44%

注:表内数据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公司2020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165,487,175.95元,较2019年度同期下降18.42%;实现利润总额85,949,847.77元,较2019年度同期下降32.2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259,742.72元,较2019年度同期下降31.3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8,359,545.65元,较2019年度同期下降35.4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原因为: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部分客户研发计划延迟、新产品送样检测减少或不及预期,部分计划完成的检测项目出现延期或停滞,造成全年营业收入下滑。同时,因公司各项主要费用均为固定性支出,变动幅度不大,从而导致2020年度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较大幅度下降。

(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79号)核准,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0,000股新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0.4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8,400,0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55,672,287.88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9月18日全部到位,因此,公司总资产比期初增长152.8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比期初增长168.40%,股本比期初增长33.3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比期初增长101.44%。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2020年9月23日发布的《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以下简称“原公告”)对2020年业绩进行了初步测算,主要内容为:“根据公司预计,2020年度营业收入约为16,000万元至19,000万元,同比下降21.12%至6.33%;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约为8,000万元至9,500万元,同比下降24.42%至10.25%(2020年度业绩预计数据仅为管理层对经营业绩的合理估计,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公司营业收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均未低于“原公告”区间金额下限20%,与“原公告”业绩预计情况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较“原公告”中预计的业绩有所下降的原因主要系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部分客户研发计划延迟、新产品送样检测减少或不及预期,部分计划完成的检测项目出现延期或停滞,检测收入无法如期确认导致。

四、备查文件

1.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88219 证券简称:会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2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通股份”或“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115,830,960.30	4,031,472,797.57	2.09
营业利润	200,615,339.94	123,677,406.73	62.21
利润总额	200,455,850.71	123,854,656.53	61.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884,340.52	108,858,740.49	71.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2,008,402.21	99,834,688.01	62.2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5	0.30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7%	10.44%	增加3.9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356,171,077.13	4,225,875,334.56	3.0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694,167,421.99	1,179,461,640.17	43.64
股本	459,283,632.00	413,355,268.00	11.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3.69	2.85	29.47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15,830,960.30元,同比增长2.0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6,884,340.52元,同比增长71.6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2,008,402.21元,同比增长62.28%。

2020年末,公司总资产4,356,171,077.13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3.08%;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694,167,421.99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43.64%。股本459,283,632.00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11.11%。

报告期内,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是公司一方面持续加大创新研发投入,拓展细分市场领域的市场份额。另一方面积极推动精细化管理,深化成本控制,提高运营效率。

(二)主要数据及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同比增长62.21%,利润总额同比增长61.8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长71.6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62.28%,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50.00%,主要原因系:

(1)公司持续加大创新研发投入的基础上,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变化情况,推动公司优势业务领域的产品迭代创新,拓展细分市场领域的市场份额,提升了产品竞争力,从而带动利润增长。

(2)公司积极推动精细化管理,深化成本费用管控,提高了运营效率,使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

2、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同比增长43.64%,主要原因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账以及利润增长导致的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三、风险提示

上述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19 证券简称:会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1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通股份”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任东方女士于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相关职务并办理完成离职手续。离职后,任东方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任东方女士离职后,其负责的工作由吴摆先生负责,任东方女士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生产经营带来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

一、任东方女士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任东方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相关职务,并于近日办理完毕离职手续。任东方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任东方女士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任东方,女,196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高级工程师。本科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高分子化学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1989年7月至1999年12月,任中国石化总公司巴陵石化公司岳阳石油化工总厂研究院开发工程师;2000年1月至2002年1月,任广州花都科苑工程塑料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2年1月至2008年1月,任南京聚隆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08年1月至2010年3月,任广州科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0年3月至2017年11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7年11月至2021年2月,任公司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东方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合肥聚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06%的股份。任东方女士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的有关规定。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情况

任东方女士任职期间主要负责家电领域改性材料技术的研发工作。主要参与的在研项目包括“超强防火材料”、“仿陶瓷材料技术”以及“新一代抗菌材料技术”。公司主导参与上述在研项目的研发人员还包括吴摆、卢健体等核心技术人员。任东方女士的离职不会影响上述在研项目的推进与实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外,任东方女士未涉及公司其他核心技术研发,未参与其他在研项目,任东方女士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核心技术和现有研发项目的进展产生影响。

任东方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了公司专利、核心技术的研发工作,其作为发明人之一申请的专利均为职务成果,该等专利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其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与任东方女士签署的保密和竞业限制协议,约定在劳动关系存续期间与解除劳动关系后,均应保守公司商业机密等相关信息,严禁对任何第三人泄露已掌握、获知的技术信息及经营信息。在任何离职原因的情况下,应提交所有体现公司机密信息的所有实体材料,包括电子工作文档、书面资料文件等。

根据公司与任东方女士签署的保密和竞业限制协议,约定在劳动合同终止或解除后持续两年,不得在与公司生产同类产品、经营同类业务或有其他竞争关系的用人单位任职,也不得自己生产与公司有竞争关系的同类产品或经营同类业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任东方女士前往竞争对手工作或其他存在违反保密和竞业限制协议的情形。公司及董事会对任东方女士在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任东方女士的离职不影响公司核心技术的完整性。任东方女士任职期间主要负责家电领域改性材料技术的研发工作。任东方女士离职后,上述研发